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余儘卿

電話：3322101#7521

電子信箱：chinchin@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500731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50073172_Attach01.pdf、1050073172_Attach02.doc、1050073172_Attach03.doc)

主旨：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為建置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增聘委員之人才資料庫，請貴校依據增聘委員組成及遴聘程序之身分類型及推薦原則，惠予推薦特殊教育、體育、藝術才能、進修部代表相關人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05年9月7日教研課字第1051102388B號函辦理。
- 二、相關推薦之法規規定、事項、原則及說明，請參照前揭函文所示。
- 三、檢附原函、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運作要點暨薦派「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增聘委員之推薦單位及人數一覽表各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含國立）、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公私立各國小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體育保健科(含附件)、特殊教育科(含附件)、終身學習科(含附件)、督學室(含附件)

2016-09-20
11:00:56
章

BB 教務105/09/20 11:52



1050006207

有附件